# 植物保护学院研究生获得学位应发表的学术论文要求及考核细则

第一条 博士研究生获得学位应发表学术论文要求

1. 发表论文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在《科学引文索引》（Science Citation Index，缩写SCI）源期刊发表学术研究论文2篇以上（含2篇）；

（2）在SCI源期刊发表学术研究论文1篇，且IF≥3.0。

2. 申请答辩提交的学术研究论文都必须是本人在学期间，以西北农林科技大学为第一署名单位发表或者获得的，并且内容与申请者学位论文研究内容一致。学术研究论文必须是本人为第一作者，导师为通讯作者的研究性论文。

3. 在学术期刊的增刊、副刊、专辑和会议论文集上发表的学术研究论文均不列入此范围。

4. 博士研究生在学期间及毕业后，发表的学术论文涉及本人学位论文研究内容时，都必须以西北农林科技大学为第一署名单位，且在论文投稿前必须经导师签字同意。由此产生的知识产权纠纷，学校将依法维权。

5. 博士生导师是博士研究生发表学术论文审查工作的第一负责人。导师应在其论文投稿前对原始稿件和修订稿件全面审查，并根据《关于规范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研究生学术道德的暂行规定》和本规定，对其拟发表论文的投稿期刊类别、第一署名单位、作者排序、通讯作者、论文的独创性和真实性、学术道德行为、与研究生本人学位论文研究内容的一致性、发表的论文受项目资助情况标注等事项严格进行全面审查，认真履行审查责任。

6. 博士研究生在发表学术论文投稿前，必须填写《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研究生发表学术论文原始稿件导师审批表》（以下简称《审批表》），并主动将论文原始稿件和审批表交给导师审查，导师同意签字后方可投稿发表。博士研究生毕业后若发表的学术论文涉及本人学位论文研究内容和署有导师姓名者，也须经导师同意后发表；并应署有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的单位名称。

7. 发表论文稿件经导师审批签字后，博士研究生不得随意增添或更改论文相关内容。如需更改，应重新填写《审批表》，并再次征得导师同意。

第二条 硕士研究生获得学位应发表学术论文要求

1. 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本人为第一作者在国内核心期刊发表学术研究论文1篇；

（2）在同一导师指导下开展合作研究的硕士研究生，在SCI、EI源期刊上公开发表学术研究论文1篇，且排序为前五位；或者在我校认定的A类学术期刊上发表学术研究论文1篇，且排序为前三位；或在学校人事处公布的重要期刊B类发表学术研究论文1篇，排序为前二位。

2. 学术型硕士研究生申请答辩提交的学术研究论文都必须是本人在学期间，以西北农林科技大学为第一署名单位发表或者获得的，并且内容与申请者学位论文研究内容一致，导师为通讯作者。